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1年8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，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吴小平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《关于审议〈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证券法》、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—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，结合公司2021年半年度的整体情况，编制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（二）《关于审议〈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〉的议案》

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

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法律、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。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2021年半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。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三日